

財團法人基督教都市人工作群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
101年『向日葵日光工程』公益勸募活動
募款成果報告

與正本相符

許可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20日至102年03月01日

許可文號：內授中社字第1015932027號

募款金額：\$4,026,633元

利息：\$2,313元

募款總額：\$4,028,946元

一、緣起：

基金會創立於民國78年，並且自93年起接受臺北縣政府社會局委託及97年擴大辦理公辦民營「臺北縣慧心及培心家園」，以提供臺北縣「性侵家暴青少年」緊急庇護、諮商輔導及其他必要措施。然而目前社會變遷快速、青少年安置個案數量大幅增加，造成臺北縣長期安置機構及寄養家庭床位數明顯不敷使用(致使個案多轉介至外縣市予以收容)，並且為長期輔導解決安置青少年行為之困境(青少年多伴隨偏差行為、情緒困擾、自殘等多元問題)。

本會成立20多年來長期致力於青少年「邊緣再生」的輔導理念，與七年來管理短期安置中心的經驗，決定接下來要開創長期安置家園的服務工作。銜接之前緊急短期安置的經驗，將持續運用創傷輔導的團體治療方案，幫助這些被原生家庭傷害極深之青少年。

鑑此，本會將開始進行籌募計畫，透過「募款餐會及義賣」等方式，向企業、民間團體募集資金來幫這些有需要的青少年，擁有一個更安穩的生活環境。

二、目的：

本機構針對受虐(性侵家暴)青少年籌募創辦長期安置家園，因此需自籌三年開辦費用新台幣壹仟六佰萬元整，以利有需要之青少年早日有安身處所，並提供更高品質的照顧。

三、期間：

公益勸募活動許可期間：自 101 年 4 月 20 日起至 102 年 3 月 01 日止

募款活動財物使用期間：自 101 年 4 月 20 日起至 103 年 4 月 20 日止

四、對象：

- (一) 本會既有的小額捐款人
- (二) 企業及民間團體
- (三) 其他一般民眾

五、募款執行階段：

- (一) 向各企業設立之慈善福利基金會或教會團體投遞募款計畫。

I. 本案通過聖道基金會之審核，預計撥款以贊助本專案之部分人事費。

- (二) 透過網路信件、網站公告等定期定額方式宣傳小額捐款。

- (三) 至民間團體以簡報方式募款。

- (四) 投遞相關物資(如電腦、家電等)募集計畫予相關單位以募集物資。

II. 本案通過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檢署緩起訴處分金補助, 贊助長期安置家園電腦 3 台、冷氣 4 台。

- (五) 募款活動 - 「相信有愛、就有奇蹟」歲末感恩園遊會

時間：101 年 12 月 29 日

地點：新北市淡水區油車里活動中心

目的：向日葵家園成立屆滿一年，藉由弱勢少女從被關懷的角色到願意付出行動，以園遊會方式提供少女舞台與捐款人、社區居民互動。少女依據興趣構思攤位內容，例如：指甲彩繪、紓壓 SPA、美髮造型、造型氣球…等，現場憑發票即可入場參與所有活動，用以回饋長期支持都市人基金會與向日葵家園的捐款人、社會大眾。